

參、水庫集水區保育

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工作，為水庫永續利用之根本要務，為達到「營建安全、生態、多樣的水源環境；確保量足、質優、永續的水資源」，本署根據「水庫集水區保育綱要」規定，全面辦理集水區治理工作及水庫淤砂清除，兼顧治本治標，作整體有系統之整治，以減少水庫淤積，增益水源涵養，恢復水庫原有蓄水功能，延長水庫壽命，達成水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。民國 101 年度辦理 23 座水庫淤積濬渫工程 50 件，共計 3,909,777 立方公尺；崩塌地處理工程 16 件；河溪治理工程 1 件；邊坡護岸工程 45 件；排水改善工程 1 件；其他工程 1 件。並辦理 2 件委託研究計畫如下：

1. 水庫保育事業資訊整合管理平台建置及系統維護計畫。
2. 曾文、南化及烏山頭水庫保育治理工程生態檢核制度推動及成效評估。